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公开09表

部门：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热区生态农业研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			实施单位	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5.00	405.00	408.05	10	100.7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405.00	405.00	408.05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2019年度热区生态农业研究专项经费实施，获得新品种审定登记2个，获专利授权1项，出版专著、技术手册1部，发表科技论文25篇，其中核心期刊论文20篇，颁布行业专项1项，新增资源保存80份。完成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农民2000人次，通过科技成果转化推广促进农民增收3000万元，推广培训农民满意度80%。				2019年度完成新品种审定登记3个、获授权专利4项、获授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5项、主编出版专著1部、参与出版专著1部、发表各类科技论文40篇，其中核心期刊研究论文37篇，SCI论文1篇、颁布标准1项、新增资源保存份数247份。2019年实现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面积11.30万亩，新增产值7400万元，培训人数15350人次，推广培训农民满意度8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表科技论文数量	25篇	40篇	20	20			
			新增资源保存数量	80份	247份	20	20			
			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农民次数	2000人次	15350人次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推广促进农民增收效果	3000万元	7400万元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推广培训农民满意度	80%	87%	20	2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	100	优		
备注：“自评等级”栏按照自评总得分，分区间填报档次：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公开10表

部门：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

单位：万元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p>1、部门主要职责。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简称热区所）是隶属于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的公益性事业科研单位。部门主要职责是立足低纬高原云南热区（生态脆弱区），面向国家战略需求、科技前沿和农业产业发展，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和生态可持续发展，以科技创新为中心，条件平台建设和人才培养为途径，全面提升学术水平和影响力，推进现代科研院所建设，为该地区生态农业提供技术支撑和成果服务，努力建设成为集科学研究、成果示范和科技服务的热区特色生态农业创新中心。</p> <p>2、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根据《云南省农业科学院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云编办〔2017〕168号）核定我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数：103人，其中：管理人员编制9名，专业技术人员编制81名，工勤人员编制13名，处级领导职数4名（1正3副）。2019年末我单位实有在职人员94人，其中：管理人员8人，专业技术人员78人，工勤人员8人，退休人员17人。</p>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2019年我单位从部门履职、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4方面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p> <p>1. 部门履职。包括农业科技创新、成果示范与科技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和条件平台建设、对外合作与交流等5个方面的绩效指标。其中，农业科技创新包括成果奖项、登记新品种、获专利、植物新品种权、审定（发布）标准、发表论文、出版专著等；成果示范与科技服务包括示范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增产值、知识产权转化、农民培训、服务农业企业，科技服务示范园、高原特色农业综合示范区、民族贫困地区农业科技示范区（村）建设等；人才队伍建设包括科研专业技术人才总量、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和省级创新团队数量；基础设施和条件平台建设包括科研基地建设、科研创新平台建设，争取工程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科学观测站建设项目；对外合作与交流包括农作物生物资源引进、与国内外各类科研机构开展合作，强化农作物育种、农产品精深加工、基因生物工程、质量安全、农业环境资源等领域的合作研究等。</p> <p>2. 部门预算配置。包括预算编制科学、基本支出足额保障、重点项目支出率、“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等绩效指标。</p> <p>3. 预算执行。包括项目组织、严控结转结余、“三公经费”节支增效、预算执行率等绩效指标。</p> <p>4. 预算管理。包括管理制度健全、信息公开及时完整、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等绩效指标。</p>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1、部门预算及批复情况。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云南省农科院2019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财农〔2019〕23号）我单位2019年财务总收入1,869.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422.50万元（包括：基本支出1,422.50万元，项目支出为0），事业收入433.00万元，其他收入14.00万元。我单位2019年财务总支出1,869.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1,422.50万元（包括：基本支出1,422.50万元，项目支出为0），事业收入安排的支出433.00万元，其他收入安排的支出14.00万元。</p> <p>2、部门决算情况。根据2019年度部门决算的相关要求，我单位部门决算数据已于2月15日完成报送，目前尚未收到部门决算批复。我单位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情况为：2019年度我单位实现总收入2,065.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48.32万元，事业收入473.65万元，其他收入43.28万元。2019年度我单位总支出2,058.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1,520.32万元（包括：基本支出1,439.84万元，项目支出80.48万元），事业收入安排的支出408.05万元，其他收入安排的支出129.65万元。</p>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绩效管理制度情况。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简称热区所）是隶属于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的公益性事业科研单位，部门预算管理执行《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云财评审〔2016〕39号）、《云南省省级项目支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云财预〔2018〕160号）、《云南省省级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暂行办法》（云财预〔2016〕98号）、《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跟踪暂行办法》（云财预〔2017〕251号）等相关绩效管理制度。根据《云南省农业科学院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云农院发〔2016〕112号）和《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关于调整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云农院发〔2018〕113号）确定了云南省农科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资金“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明确我单位为“热区生态农业研究专项经费”实施主体，对项目预算的编制、执行、管理、项目实施和绩效自评负责。在日常绩效自评和考核工作中，我单位严格执行《云南省农业科学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云农院发〔2016〕113号）、《云南省农业科学院预算绩效跟踪暂行办法》（云农院发〔2017〕140号）、《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专家管理暂行办法》（云农院发〔2017〕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对我单位重点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科研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019年全所预算执行完毕以后，所办公室和科管科根据年初签订的目标计划任务书，完成2019年度农业科技创新、成果示范与科技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和条件平台建设、对外合作与交流5项工作总结，提交至所党委会审议通过。
		2. 组织实施	根据《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关于开展2019年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绩效自评的通知》要求，我单位于2020年4月份组织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布置会，会议由副所长孔维喜负责召开，明确规定2019年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由计划财务科负责，研究所其他部门服从计划财务科调配，并对部门绩效自评内容进行分解，各部门根据涉及的内容提交各项工作总结和考核材料。计划财务科于2020年4月30日前完成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并将纸质材料提交至云南省农业科学院。

<p>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p>	<p>2019年在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的正确领导下，我单位始终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力推进从科技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条件平台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科技扶贫5项重点工作。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为“良”，其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优”，情况如下：</p> <p>1、科技创新取得新成绩。2019年我单位组织策划申报各类项目20余项，共执行项目34项，新增科研合同专项经费675万元，到位专项经费499.05万元。新品种审定登记3个；获授权专利4项；获授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5项；主编出版专著1部；参与出版专著1部；发表各类科技论文40篇，其中核心期刊研究论文37篇，SCI论文1篇；颁布标准1项；新增资源保存份数247份。</p> <p>2、科技成果转化实现新突破。2019年我单位实现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面积11.30万亩，新增产值7400万元，培训人数15350人次，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3次；扶贫投入人均1070元，乡村振兴示范点2个，服务行业龙头企业1个；开发新产品1项，科技成果转化净收入158万元，实现科技成果转化权益收入20.5万元。2019年积极发挥科研院所的技术和人才优势，做好科企合作、县所合作、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等科技服务工作。通过品种和技术成果的推广服务，实现科技成果的有效转化，促进农业产业和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p> <p>3、创新平台条件得到新改善。2019年我单位在实验室、试验基地、科研信息化、资源库（圃）等建设工作方面共计投入178.23万元，完成了年初制定的178万元平台建设目标计划。一是制定和出台实验室运行管理制度，理顺实验室管理模式，继续加强实验室的合理规划及维修升级改造，并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修缮，进一步加强了实验室基础条件；二是进一步完善所部基地和苜蓿基地规划，资源圃设施维护和建设工作顺利开展；三是投入2.41万元，对所网站进行改造维护和升级；四是积极组织申报“云南国家干热区特色作物种质资源圃”项目申报工作，以期通过项目的立项、实施，为全所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p> <p>4、人才队伍建设再上新台阶。2019年人才培养工作有序开展，1人博士毕业，2人博士研究生在读，1人硕士研究生在读；协调办理调入、调出8人次，新招聘入职6人；选配党委组织员1名，提拔科级干部5名，其中正科级2名（含中心主任1名）、副科级3名，所内提拔副处级干部1名，进一步充实了领导干部队伍建设。1人晋升正高级职称，3人晋升副高级职称，2人晋升中级职称。</p> <p>5、积极推进科技产业扶贫工作。2019年我单位积极开展“三区”服务，深入推进科技扶贫工作，全力支持怒江州福贡县鹿马登乡、文山州西畴县和楚雄州元谋县驻点扶贫干部工作的同时，全面推进所挂包的元谋县金雷村委会扶贫工作，将元谋县青枣产业作为科技扶贫、产业扶贫和元谋县乌东德水电站移民后扶产业示范的重点与黄瓜园镇人民政府签署了《黄瓜园镇青枣产业科技合作协议书》，组建党员专家团队，组建党员专家团队开展技术服务，2019年开展青枣种植管理及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培训6期560人次，其中培训建档立卡贫困户70人次，编印了元谋青枣种植管理及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手册，为元谋县和黄瓜园镇青枣产业扶贫工作作出积极的贡献。</p>
<p>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p>	<p>存在问题：绩效自评工作还需进一步规范，绩效自评工作尚未形成常态化，绩效管理还有待提高。</p> <p>整改情况：单位加强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宣传力度，强化职工绩效考评意识。单位主要领导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进行集中学习、讨论、制定出符合实际的整体支出绩效考评机制，并用于实践。</p>
<p>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p>	<p>通过实施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有助于及时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p>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p>1、加强领导责任，增强责任意识。各部门工作应围绕农业科技创新、成果示范与科技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和条件平台建设、对外合作与交流5项开展。同时，单位根据年初任务计划书与各研究中心签订责任书，将各项工作指标下达到部门及个人，落实主体目标责任。</p> <p>2、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强化项目绩效考核。项目申报提前谋划，落实项目申报主体责任，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资金监管，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规范形成支出。同时，强化项目绩效考核机制，将项目绩效考核作为项目日常管理的重点工作来抓，保证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p> <p>3、强化学习意识，落实绩效考评意识。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组织所有在职职工参加各类事业单位管理制度、预算法和绩效管理培训，增强相关人员专业素质。</p>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部门绩效工作指标体系建设不完整，绩效自评需进一步规范。加强对预算编制人员的业务培训，强化预算编制人员的自学意识，提升预算编制人员的业务水平，让绩效指标设置更加规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部门：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

单位：万元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2018年任务及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农业科技创新	<p>任务：新增科研合同专项经费230万元以上，到位专项经费240万元以上；获授权专利2项；发表各类科技论文27篇，其中核心期刊研究论文23篇以上；新增资源保存份数80份。</p> <p>措施：一是抓好项目申报和跟踪落实，注重顶层设计，内合外联，加强人才培养和创新团队建设，认真组织策划支撑高原特色农业、引领发展方向的科研项目，做好项目储备和申报工作；二是抓好在研项目实施，做好科研成果的总结和升华，努力推出一批新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提升科研创新实力；三是将资源的保存工作列入所级管理、专人负责并建议给予长期的经费支持；四是进一步完善决策体系、监督体系、管理体系，倡导科研团队内部协同创新，参与或主导重大命题，努力实现培育重大成果，取得重大突破。</p>	<p>2019年共执行项目34项，新增科研合同专项经费675万元，到位专项经费499.05万元。新品种审定登记3个；获授权专利4项；获授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5项；主编出版专著1部；参与出版专著1部；发表各类科技论文40篇，其中核心期刊研究论文37篇，SCI论文1篇；颁布标准1项；新增资源保存份数247份；主（承）办国内学术会议3次。</p>	按计划完成目标任务	
	成果示范与科技服务	<p>任务：科技成果示范应用面积10万亩，新增产值6500万元，培训人数15000人次，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2次，主办或承办大型技术成果推荐活动1次；扶贫投入人均1000元，乡村振兴示范点2个，服务行业龙头企业1个；新产品开发1项，科技成果转化净收入135万元，院参与科技成果转化权益收入20.50万元。</p> <p>措施：以市场、政府需求为导向，以科技示范园、成果示范区建设及民族贫困地区科技示范为抓手，以科企合作、技术服务为重点，狠抓新品种、新技术推广，加速知识产权示范。</p>	<p>2019年实现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面积11.30万亩，新增产值7400万元，培训人数15350人次，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3次；扶贫投入人均1070元，乡村振兴示范点1个，服务行业龙头企业1个；科企合作的企业8家，县所合作3家（元谋县、西畴县、兰坪县）；三区服务18家，扶持合作社1家；开发新产品1项，科技成果转化净收入158万元，实现科技成果转化权益收入20.5万元。</p>	乡村振兴示范点未完成年初目标任务，其他按计划完成目标任务	

职责履行 良好	人才队伍建设	<p>任务：进一步加快“科技创新、科技服务、科技管理”三支队伍建设，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机制和体制，优化人员结构。年末在职职工94人左右，专业技术人员比例达80%，硕士及以上学历达到28%，中职人员占专业技术人员比例35%，工勤技师1人，培养2名成果转化技术骨干人才，积极引进和培养博士1人，硕士1人，培养生态、蔬菜、热作资源行业专家各1人。</p> <p>措施：认真落实院党委的人才工作意见和院人才培养规划，结合我所实际，制定人才发展年度计划和措施，加大人才培养力度，着力培养各学科领域的科研骨干，积极推荐和申报各级各类专家称号，促进我所高层次科技人才的成长，加强人才队伍教育培训工作，保持人才队伍的良好风貌。</p>	<p>年末在职职工9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78人，专业技术人员比例达82.98%；高职29人（正高8人、副高18人）、中职25人、初职及其以下24人，中职人员占专业技术人员比例32.05%；博士2人，在读博士2人，硕士30人，在读硕士1人，本科51人，其他11人，硕士及以上学历达到36.17%；云南省技术创新人才2人，楚雄州学术学科技带头人1人，硕士生导师1人。</p>	<p>中职人员占专业技术比例未完成计划目标任务，其他按计划完成目标任务</p>	
	基础设施和条件平台建设	<p>任务：继续加强实验室的设备购置和合理规划工作，持续打造热区生态农业科研实验室，筹措资金50万元（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进一步完善所部基地和苜蓿基地规划，争取国家产业技术体系资金支持，计划投资100万元；积极争取云南国家干热区特色作物种质资源圃、重点实验室、干热河谷植物园的建设。</p> <p>措施：推进科研基地建设，争取院平台建设项目及其他来源项目支持，以推动学科建设、提升支撑能力为目标，以升级基础条件平台和科研试验基地为重点，建设符合现代农业科技发展要求的科技平台和试验基地。</p>	<p>2019年我单位在实验室、试验基地、科研信息化、资源库（圃）等建设工作方面共计投入178.23万元，完成了年初制定的178万元平台建设目标计划。一是制定和出台实验室运行管理制度，理顺实验室管理模式，继续加强实验室的合理规划及维修升级改造，并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修缮，进一步加强了实验室基础条件；二是进一步完善所部基地和苜蓿基地规划，资源圃设施维护和建设工作顺利开展；三是投入2.41万元，对所网站进行改造维护和升级；四是积极组织申报“云南国家干热区特色作物种质资源圃”项目申报工作，以期通过项目的立项、实施，为全所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p>	<p>按计划完成目标任务</p>	
	对外合作与交流	<p>任务：无</p> <p>措施：一是创新合作机制，提高协同水平。加强与地方政府和龙头企业的合作，推动建设政府主导、需求导向、任务牵引、动态开放的云南农业科技创新联盟，通过资源优化整合和联动，实现优势互补；二是要进一步加强科技交流和合作。应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开展技术合作与交流互动，尤其是要加大与各兄弟农科院的联合协作步伐，做到优势互补、联合攻关、集成创新，共同承担起服务区域经济的职能，发挥好科技支撑现代农业</p>		<p>按计划完成目标任务</p>	
	经济效益	<p>科技成果示范应用面积10万亩，新增产值6500万元，培训人数15000人次，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2次，主办或承办大型技术成果推荐活动1次；扶贫投入人均1000元，乡村振兴示范点2个，服务行业龙头企业1个；新产品开发1项，科技成果转化净收入135万元，院参与科技成果转化权益收入20.50万元。</p>	<p>2019年实现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面积11.30万亩，新增产值7400万元，培训人数15350人次，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3次；扶贫投入人均1070元，乡村振兴示范点1个，服务行业龙头企业1个；科企合作的企业8家，县所合作3家（元谋县、西畴县、兰坪县）；三区服务18家，扶持合作社1家；开发新产品1项，科技成果转化净收入158万元，实现科技成果转化权益收入20.5万元。</p>	<p>乡村振兴示范点未完成年初目标任务，达到预期效果99%。</p>	

履职效益 明显	社会效益	一、填补云南地方农业发展科技成果缺乏，一定程度提升三农发展，为地方经济建设作出贡献。二、开展示范推广服务、培训、引导培育、与企业开展战略性合作、服务农业企业等工作，推动地方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与优化升级，对地方农业的建设产生较大的促进作用。三、带动一大批地方发展先进农业产业，推动全省农业发展。四、为全省培育高端农业科技人才，为农业、涉农企业、科研院校提供服务。	积极开展“三区”服务，深入推进科技扶贫工作，全力支持怒江福贡县鹿马登乡、文山州西畴县和楚雄州元谋县驻点扶贫干部工作的同时，全面推进所挂包的元谋县金雷村委会扶贫工作，将元谋县青枣产业作为科技扶贫、产业扶贫和元谋县乌东德水电站移民后扶贫产业示范的重点与黄瓜园镇人民政府签署了《黄瓜园镇青枣产业科技合作协议书》，组建党员专家团队，组建党员专家团队开展技术服务，2019年开展青枣种植管理及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培训6期560人次，其中培训建档立卡贫困户70人次，编印了元谋县青枣种植管理及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手册，为元谋县和黄瓜园镇青枣产业扶贫工作作出积极的贡献。	达到预期效果	
	生态效益	1、促进云南省生态平衡和生态系统的良性、高效循环；2、促进云南“美丽乡村”建设，为云南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作出贡献；3、产出的新品种、新技术，将对云南整个农业生态健康持续发展起到一定作用；4、科技成果示范与科技服务，促进云南省三农发展，农业增产，农民增收。	提升了热区所对低纬高原云南热区（生态脆弱区）科技示范辐射作用，通过农业资源收集保存，及科技培训、示范支撑区域经济生态协调发展，干热区生态环境恢复及保护等方面将发挥巨大作用。通过对干热区特色经济作物种质资源不断创新和利用，丰富了生物的多样性，有效避免因环境条件恶化导致的物种资源衰竭，对实现低纬高原云南热区（生态脆弱区）生态安全意义重大；通过选育抗旱节水品种，提高降水和灌溉水的利用率，有效节约水资源。通过抗病、高产性状鉴定和基因挖掘，培育新品种应用，加快实现区域的“两减”目标（即减少化肥、农药的施用总量）。	达到预期效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19年科技培训农民满意度	2019年组织农民科技培训103批次，培训人数15350人次，培训内容为：葡萄、火龙果、凤梨释迦、青枣、花椰菜等优质果蔬栽培技术，作物植保、科学施肥等技术。培训随机发放农民调查问卷250份，农民调查问卷统计平均分87分，达到了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效果	
	预算编制科学	部门中期支出规划、年度履职目标编制科学，年度预算与中期规划和履职目标衔接紧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据真实完整。项目预算整合归类合理，目标明确，项目储备充分、完整，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编制。	我单位与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签订的科研院所2019年度任务目标责任书中对2019年度各项履职目标均可量化、可考核。	达到预期效果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对基本支出的预算安排按照预算定额标准进行严格测算，对基础信息的采集做到准确无误，以确保基本支出预算的安排能足额保障部门正常工作开展，包括工资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的足额保障。	2019年云南省农科院热区所严格执行省财政批复的基本支出预算，保证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	达到预期效果	

预算配置 科学	确保重点支出安排	在项目支出上，按轻重缓急、需要与可能来安排有限的财力资金，对履行部门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工作任务的项目给予优先安排和保障，同时也考虑到公共文化均等化服务的要求，对分地区分配资金公平公正、适当突出重点。	2019年我单位围绕农业科技创新、成果示范与科技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和条件平台建设、对外合作交流等五个方面支出。针对我单位科研实验室条件薄弱，科研装备缺乏，科研水平滞后的现状，申报了2019年度“热区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提升专项经费”100万元，省财政未给予支持。按照2019年部门预算的要求，年初合理测算我单位收支，将事业收入纳入单位项目支出预算中，统一核算，统一管理的要求，编制了“热区生态农业研究专项经费”405万元，保证了年度科研任务的完成。	达到预期效果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一、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国务院“约法三章”，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云南省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实施细则》，制定《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关于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的通知》、《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云南省农业科学院会议费管理办法》及《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培训费管理办法》等规定，并按照“只减不增”原则细化编制“三公”经费预算，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勤俭办理一切事业，减低公务活动成本，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国内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严格界定“三公”经费内涵，明确各部门职责、经费支出范围、支出标准、审批权限及报销流程，建立“三公”经费支出台账和预警机制，从预算安排、使用、监督等环节加强对“三公”经费的监管。 三、严格遵守《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公务卡强制目录的通知》规定，制定《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实施公务卡强制结算实施细则》，全面执行公务卡结算制度，加强对公务支出的监督，确保各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决算数只减不增。	2018年“三公”经费决算数12.6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16.95万元减少4.26万元，人均支出“三公”经费0.14万元，较上年人均支出0.18万元减少0.04万元，2019年度继续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反对铺张浪费，提倡勤俭节约，本年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确保预决算数只减不增。	完成预期目标	
	严格预算执行	自觉维护部门预算的严肃性，严格执行经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省财政厅批复的部门预算，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金额、科目及用途执行，严格按照国家政策支付个人工资、津补贴等支出，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监管和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对已按照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的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程序实施。突出项目实施的跟踪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全面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杜绝自立项目，擅自扩大支出范围，提高开支标准的行为发生，本着勤俭节约、精打细算的原则，统筹安排使用好各类资金，确保全年事业发展计划的实施。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422.50万元，年末决算数1,548.32万元，年末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25.82万元，增幅8.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数1,422.50万元，年末决算数1,520.32万元，年末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7.82万元，增幅6.88%，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完成率98.19%。	完成预期目标	

预算执行有效	严控结转结余	<p>一、提前谋划，强化预算编制，提升预算编制质量。认真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前的前期论证、测算准备工作，大力推进项目库建设，分轻重缓急，合理安排项目资金，制定明确的实施计划和时间进度，细化编制年度预算，增强预算的执行力。</p> <p>二、增强约束，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执行预算。严格执行省财政厅批复的部门预算，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金额、科目及用途开支经费，杜绝擅自扩大支出范围、提高开支标准、虚列支出、挤占挪用预算资金等行为发生。</p> <p>三、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减少资金闲置和沉淀。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及时组织项目实施，明确每个项目每笔资金的责任部门、责任领导及责任人，单位签订加快预算执行承诺书，将预算执行工作层层分解落实到位。</p> <p>四、规范结转资金使用。将结余结转资金纳入部门预算编制，确保全口径预算管理，对于按照规定结转继续使用的财政资金，严格按照原用途和范围执行。</p> <p>五、加大结转结余资金的清理力度。定期清理结转结余资金，对项目执行完毕的净结余资金及沉淀2年以上的项目结转资金，按照规定及时上缴省财政厅，确保财政结余结转资金在上年的基础上有所压缩。</p>	2018年结转结余数为267.17万元，2019年结转结余数为274.40万元，2019年结转结余数较上年增加7.23万元，增幅2.71%。	结转结余资金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组织良好	<p>部门开展项目有健全的管理机构作为保障并明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部门内部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开展绩效自评。重视配合部门外部监督检查工作，如配合审计部门开展预算执行和财务收支审计工作，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积极开展整改工作。</p>	<p>我单位2019年成立了“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担任组长，主持工作副所长担任组长，成员由各研究中心主任和相关管理人员组成。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各成员作为绩效考核主体参与考核，并保证做到各司其职，以确保达到预期效果。</p>	完成预期目标	

<p>“三公经费” 节支增效</p>	<p>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采取多种措施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严把资金管理监督关口，厉行勤俭节约，压缩行政成本，确保“三公”经费支出只减不增。</p> <p>一、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及省出台的厉行节约系列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管理办法，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提供了制度保障。</p> <p>二、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严格遵守公务出国（境）审批流程，严格控制出国（境）团组数量、规模、时间和费用支出。严格规范对内对外接待，本着有利公务、勤俭节约、杜绝浪费的原则，严格按规格及标准提供住宿、用餐、交通等服务。严格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严禁公车私用，强化对公务用车“定点保险、定点维修、定点加油”的定点采购管理，降低车辆运行成本。</p> <p>三、严格执行公务卡结算制度。严格执行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公务支出原则上采用转账、公务卡结算，切实减少公务支出的现金使用。</p> <p>四、“三公”经费信息公开。根据省财政厅统一部署和要求，按时于所门户网站公开“三公”预决算信息，保障群众对“三公”经费信息的知情权，强化“三公”经费公众监督。</p>	<p>我单位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云南省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实施细则》，严格执行《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关于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的通知》、《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云南省农业科学院会议费管理办法》、《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培训费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三公”经费开支始终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坚持节俭办事，节约支出，努力降低公务活动成本。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严格遵守公务出国（境）审批流程，严格控制出国（境）团组数量、规模、时间和费用支出。严格规范对内对外接待，本着有利公务、勤俭节约、杜绝浪费的原则，严格按规格及标准提供住宿、用餐、交通等服务。严格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严禁公车私用，强化对公务用车“定点保险、定点维修、定点加油”的定点采购管理，降低车辆运行成本。</p>	<p>完成预期目标</p>	
------------------------	---	---	---------------	--

预算管理 规范	管理制度健全	<p>一、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p> <p>二、 规范内控机制</p> <p>三、 强化资金监管</p>	<p>《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财务管理办法》（云农院发〔2013〕148号）针对全院预算管理、收入支出结转结余、专用基金和资产负债管理、财务报告分析等财务行为做了总体规范；《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资金管理办法》（云农院发〔2016〕11号）中对项目资金、科研经费等经费管理以及资产管理和使用作出规定，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云南省农业科学院财务监督管理办法》（云农院〔计财〕发〔2009〕37号）规定，院计财处依法对各单位实施会计监督和预算监督，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违规违纪行为，根据情节轻重予以处理。《云南省农科院热区所财务管理办法（试行）》（云农院热区发〔2014〕3号），规范了经费开支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保证项目资金的支出符合规定。《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内部控制制度》（云农院发〔2013〕149号文件）要求各单位定期进行经济活动风险评估，要求决策、执行和监督活动相互分离，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关键岗位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建立内部授权审批控制制度，加强预算管理和各项经济活动控制，通过职能职权的分离、制约和相互监督，有效保障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有效使用，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腐败；《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三重一大”决策实施办法（试行）》（云农院热区发〔2019〕31号）文件要求，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报批制度，有效防范项目决策风险。《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手册中对单位预算、收支业务、政府采购、货币资金、实物资产、建设项目、合同、科研项目管理作出了细致规定，有效降低单位内控风险，提高单位运行效率。</p>	完成预期目标	
	信息公开及时完整	<p>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省级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文件的通知》、《云南省农业科学院关于印发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通知》，在规定的时限完成部门2019年预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的公开。</p>	<p>2019年我单位按要求分别在云南省农科院官方网站和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热区生态农业研究所官方网站完成2018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公开、2019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公开、2019年“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公开，2018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信息、2018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p>	完成预期目标	

	<p>资产管理使用 规范有效</p>	<p>一、严格执行《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云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规定，规范我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性，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p> <p>二、为认真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责，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单位成立专门的资产管理机构，负责本单位国有资产的购置、验收、登记、保管、清查等工作，同时接受各级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p> <p>三、严格遵守《云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云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标准》规定标准配置资产，厉行勤俭节约，按照国有资产配置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绩效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国库支付管理相结合的原则，规范资产配置行为。</p>	<p>我单位设置固定资产管理岗位，资产管理由专人负责，资产管理员的职责包括：对单位国有资产的购置、验收、登记、保管、清查等管理工作，同时接受各级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严格遵守《云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严格按照《云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标准》规定标准配置资产，厉行勤俭节约，按照国有资产配置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绩效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国库支管理相结合的原则，规范资产配置行为。</p>		
--	------------------------	---	---	--	--